食品稽查分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2018年6 月13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 案件名称 | 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 违法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主要违法事实 |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 做出处罚的机关名称和日期 | 备注 |
| 1 | （长食稽）食行罚〔2018〕5003号 | 徐维克未经许可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等案 | 徐维克 |  | 徐维克 | 经调查长春市净月区五四村后高家屯徐维克食品加工点共配送到三杯鸡品牌九家单位114批次共计6950斤腌制鸡肉，违法所得为57567元；剩余腌制鸡肉库存400斤，成本为2320元。该单位从事腌制鸡肉加工及配送活动货值金额为人民币59887元。 | 依据《吉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一）项、第四十条第（四）项的规定。 | 主动履行  2018年5月24日 | 长春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5月9日 |  |
| 2 | （长食稽）食行罚【2018】2008号 | 长春欧亚超市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春城购物 中心经营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食品案 | 长春欧亚超市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春城购物 中心 |  | 王艳丽 | 经营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食品 | 罚款、没收非法财物，《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 | 主动履行  2018-06-06 | 长春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8-05-24 |  |
| 3 | （长食稽）食行罚【2018】2010号 | 绿园区同鑫水产市场张良冷冻食品专柜  经营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食品案 | 房喜良 |  |  | 经营标签不符合规定的食品及未按规定查验供货者的许可证 | 警告、罚款、没收非法财物，《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进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一百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二）项 | 主动履行  2018-06-08 | 长春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8-05-31 |  |